

艺术的价值

陈世旭



朋友见我家的墙壁毫无文化，好意送我一个旅游地买的竹编卷轴，上面是一只威猛的国画老虎。我再三敬谢不敏：我草民一个，借虎威何用。朋友笑说，用不着虎威，福气总喜欢的，“虎”者“福”也啊，他有位画家朋友，专门画云，画卖得很好，官员和老板特喜欢，就因为“云”者“运”也。

我对国画的了解很有限，朋友的话让我茅塞顿开：原来画家看上去觉得俗不可耐的国画卖得那么好，许多画家不论名气大小一个个满脸得色油光可鉴，原来是画讨了升官发财的口彩。如同乡间风俗，画鱼就是年年有余，画花就是花开富贵。

应一家出版社之约，写清初画家八大山人传，比较之下，悟出一番浅显的道理：

八大山人因为国破家亡，一生流落民间，在出家、疯癫、还俗、贫病的颠沛流离中成就为伟大艺术家。三百多年后的今天，其书画在国内外市场成为史上最贵的中国画。不知有多少人指着八大山人这个名字养家活口，扬名立万，发财致富。甚至仿冒的赝品之多，使得八大山人作品的鉴别成为一门专门的学问。

世上的艺术家各种各样，在艺术与金钱的关系上无外三种：一种是只知艺术不知钱，到了知钱的时候也不知怎样揽钱；一种是既知艺术也知钱；一种是不知艺术只知钱。第二种不必说日子过得如同公卿，第三种靠炒作钻营也可以赚个盆满钵满。最惨的就是第一种了。

八大山人恰恰就属于第一种。他早期的书画，供释门里外的师徒娱情逸趣，无所谓“润格”。即便有人酬谢，也是给庙里做的功德。他痴迷艺术，却“不甚爱惜”（邵长蘅《八大山人传》），不像今天的艺术家懂得艺术可以产业化和市场化。他不懂装贴润笔告示，不懂举办画廊展销，他作书画只凭着兴之所至就泼墨挥毫，不讲卖价。市人送他一条鱼，他就画条鱼答谢人家；送他萝卜白菜，他就画萝卜白菜答谢人家。他嗜酒，想得到他书画的人，就拿酒招引他，预先把大量墨汁纸张放在座位旁边。他酒量有限，很快就醉了，一见纸笔便大肆泼墨，或干脆用笤帚挥洒，或用破帽涂抹，然后再抓起笔来大肆渲染，或山林，或丘壑，或花鸟竹石，无不进入妙境（清·龙科宝《八大山人画记》）。

那些随便就得到他作品的人，多是穷书生、小百姓、杀猪的卖酒的，以及僧人。有求必应。对朋友的请求自然更不会推辞（邵长蘅《八大山人传》）。

不过，八大山人的“不甚爱惜”，是不可以强迫的。没醉酒的时候，那些他看不上的权贵即便送金银珠宝给他，也得不到他的只字片画。对他不高兴的人，他会举起一柄写有“哑”字的扇子挡着脸，懒得跟人家啰嗦（清·张潮《虞初新志》）。

晚年的八大山人“常忧冻馁”，且常常生病（清·程廷祚《先考拔斋府君行状》），不能不鬻画谋生，但书画的卖价却令人寒心。他在回复画商的一封信札中说自己的书画廉价得与一担河水差不多——“河水一担值三文”，一幅八百八十一字的《滕王阁序》，卖价不过“半百开元钞”（八大山人）。但那样的价格，已经让他喜出望外了。

八大山人曾经借汉东方生的“拔剑割肉……割之不多，又何廉也？”自嘲和自我安慰，让人心酸，却又让人欣慰。艺术家正是在追逐功利还是专注唯美、出卖技法还是激扬性灵、取悦邀宠还是特立独行上，划分出了平庸与非凡。八大山人品格孤高而笔墨奇逸，其作乃是生命的寄托、心血的物化，这才让后世的许多大师们甘愿也只能匍匐在他脚下的吧。



我今年十岁，我的弟弟现在20个月了，他长得萌萌的，可讨人喜欢了！尽管他还不太会说话，但是他有双灵巧的手。小小年纪的他已经会自己剥葡萄、剥蛋壳，还会自己吃饭呢！不过，最让我印象深刻的就是他帮妈妈整理衣服。

那一天，妈妈在家收衣服。大热天的，一家人的衣服好多呀！妈妈把收下来的衣服放在了椅子上，这时弟弟跑来了。他看到高高的一堆衣服，就站在椅子旁开始了忙碌的工作。别看他平时调皮捣蛋，做起事来可认真了。他用肉嘟嘟的小手把衣服上的夹子拿下来，再把衣架拿出来。有时候衣架实在拿不出来，他就用力甩几下，这样衣架就掉出来了。他看到爸爸妈妈

的衣服就说“爸爸”或“妈妈”。看到是我的衣服就用手指了指我，因为他还不会叫“姐姐”。就这样忙忙碌碌，平日里的衣服

弟弟，你真了不起

顾雅文

下跳的“小猴子”竟然在那里忙活了半个小时。要知道，平时给他念书，他五分钟就没有耐心了。他好不容易把这么多衣服上的夹子和衣架拆下来后，他开始自己把衣服分类了：爸爸一堆、妈妈一堆、姐姐一堆，剩下的就是他自己的。几十件衣服，他居然没有放错一件。接着，他又开始叠衣服了。他认真的神态可真

是太可爱了，真是让人忍不住想亲他一口。虽然他叠得不是很好，但对他来说已经不容易了。紧接着，他把我们的衣服放进各自的抽屉里，抽屉都被他塞得满满的，连推也推不上。但我妈妈还是直为他鼓掌，他自己很开心，拍拍自己的胸脯说“乖”！

我的弟弟虽然这么小，但是他心灵手巧，乐于为别人做事。我每天弹古筝时都是他帮我拿琴架的呢！而我呢，这么大了还是笨手笨脚的。这点我真的要向他好好学习。我的弟弟真是了不起的好宝宝啊！

明日刊登一组《孙中山与近代名人》，责编：徐婉青。

牛奶的玩笑

——藏物记之一
张 烨



天渐渐地凉下来了，黄昏的时候，秋风掠过树梢，瑟瑟作响，我将门窗外部的护帘降下一半，开了厨房的灯。案板上，放着四只半大的南瓜。秋天，南瓜的季节。

旁边的房间里，女儿正弹着琴，她刚作了一首曲子，在做最后的修改。她们学习小组要在两周的时间里完成一个广告片的

蓦地，我惊悚在那儿了，像触电似的站成一根柱子。令我哭笑不得的是一大盒牛奶——曾让我找至彻底忘记的牛奶，此刻竟然静静地躺在衣服堆里。与之相伴的还有书、手稿、通讯录，以及我当宝贝似的几本在国外照的相册。我当然知道这是母亲的杰作，我也晓得爱藏东西是老年病的一种症状，然，一个人糊涂到这地步想必已教人震撼。眼瞧着我一脸气恼，母亲急忙分辨，是谁藏的？反正不是我，要不就是——母亲说到这儿略作停顿，牛奶和你开个玩笑？哈！牛奶的玩笑！冷不防母亲会甩出一句诗的语言来，它一下子扑灭了我的火心。它让我感受到母亲的头脑还蛮活络，值得欣慰。更何况出其不意找到了相册、通讯录、书和手稿总是好事吧？已经酸腐变质的牛奶还未渗漏出来弄脏衣物也算万幸吧？所谓知足常乐，是也。

前连酱油瓶子倒了都不会去扶的小女儿，竟然会在烹调中体会到乐趣，她的惊异一定不会亚于看见沧海变成了桑田。

我当然不会天天都做这么麻烦的晚饭，而且我自己除了周末之外，晚上几乎不吃什么东西，但是，我却愿意为我的家人每天都做一顿热呼呼的晚餐，这个对于普通的德国人来说是不可理解的事情，德国的晚餐是“晚面包”，就是面包加奶酪或香肠，也许还有色拉之类的铺垫，但一般来说是冷的。

我这样做最主要的原因还是来自个人的成长习惯。我小的时候，母亲的学校离家很远，中午回不来，我们就跟着父亲在大学食堂将就，但是傍晚的时候，母亲都会在下班路上买好菜，为我们全家做一顿像样的晚饭。几乎每个夜晚，在明亮的灯光下，我们对着一桌子吃空了的碗盘，天南地北地聊天，尽管我和我姐经常会因为今天该洗碗争论不清，但是每次回想起那时的情景，我的心里只有温暖和感激。对于我来说，晚饭，就是家庭的时间。

我不善于做甜点，这个不是中餐的必需，但是西方人，好像没有甜点，一餐饭就没有圆满的结束。所以，我也时常地学着做一些简单的，今天我做的是香草布丁加烤糖皮，虽然不是什么大学问，但是

不久前，为第一本简体版短篇小说集《浮城纪》作序，因为全书选的都是女性视角的爱情故事，我在序尾写下：人鱼公主的爱情幻灭后，投身大海化为泡沫，那一个个泡沫就是情的断简、爱的残篇，而我只好看见并写下了下来。

文字以内在的逻辑自动流淌，写完后，我发现自己不止一次引用安徒生的著名童话《人鱼公主》。第一次是短篇小说《美人鱼穿鞋》。这故事写于纽约，说的是一个女留学生受限于语言的隔阂，苦于无法融入异国环境，在去派对的路上，于一家叫“美人鱼”的鞋店，买了一双充满魅惑却不合脚的长靴，直接穿着去赴约，而在派对里经历了一场似真似幻的蜕化。人鱼公主为了追求爱情，用美妙的声音换来了人类的脚，从深海的故乡，勇敢地走上陌生的陆地，实践一场不能回头的逐梦迁移。这是一个童话里少见的悲剧女主角，主动追求，为爱牺牲，最后化作泡沫。初履异乡，与周遭环境格格不入，忍受着无法表达自己的困顿的我，写下了这样一篇故事。

第二次是移居美国十年后，我写的极短篇《人鱼泡沫》。故事中的女主角泳技高超，在水道里不停地跟其他泳者较量和拼搏，即使耗尽力气仍不容自己停止追赶，认为那将对命运的妥协，最后女泳者化作泡沫消失于泳池中。这人鱼公主的现代版，说是在移民世界第二

阶段的拼搏。以上海为家多年的此刻，我竟然又鬼使神差召唤人鱼公主到笔下，让她为我的爱情故事代言。从远古洪荒滔滔而来，植根于性，缠绵于情，弹指之间创造和毁灭，爱情的力量有谁能挡？我们外表安静稳重，内里却深藏爱情非理性的种子，如果时机成熟条件具足，很难不抽芽发枝，开出魅惑的爱情之花。戒烟戒酒戒赌戒毒，但爱情不能随心所欲，只能等它自行幻灭。七月中，因为世界英文短篇小说研讨会的举行，我得以在上海跟普利策文学奖得主 Robert Olen Butler 相谈甚欢，我喜欢他写

的故事贴近人心，而他再三强调，所有故事都来自于人心的渴望。不是吗？内在的渴望永远比外在的挑战更丰富复杂，更耐于咀嚼。多年来，我写下那么多爱情的故事，原来写的是渴望啊！

当外在的挑战被征服，异乡成为故乡，剩下要面对的就是内心无止境的渴望。这时，人鱼公主在我心中除了象征移民悲辛和逐梦奋斗，更是这无常世界里一种热烈的渴望，它停格在美丽但已失去尾巴的人鱼、投身大海化作泡沫的一瞬间，阳光照在灰蓝海面上闪闪发光。白色泡沫转眼消逝，然而，潮来浪往，一次次卷起的雪白浪尖，永远吸引着岸上旅人的眼光，我的眼光。

人鱼公主对我说

章 缘



做到恰到好处却不是很容易。我喜欢精致的生活，这个不一定是物质的丰厚，而是精神上的一丝不苟；它不是宝马香车，它是喜儿头上的红头绳。

晚饭过后，儿子开始了他每日的表演，他抱起那只会唱歌的猫“咪咪”。他随便唱一句，咪咪就叫一声，仿佛一唱一和，好不默契；然后他开始学他的历史老师一边嚼着口香糖一边骂人的“盛况”，那份诙谐逗得我们前仰后合；然后，女儿说，你们现在一起听听我的曲子！她弟弟毫不示弱，说你们听听我的！于是我们挨个倾听，他们确有这个方面的天赋，孩子爸是舒伯特的后人，他们对于音乐的感知，不是我这个只能做到唱歌不跑调的人所能望其项背的。

这不过是一个寻常的周末，相似的场景在我们家里几乎天天上演，可能因为太过平常，所以没有



手机（油画） 段正渠

人特别在意。我和孩子爸也知道，用不着几年光景，等孩子们离开家了，这样的一起欢笑就只能等到逢年过节才会有了。这

奇迹之树

（新加坡）王文献

栽花种树的热忱，打电话去苗圃，工作人员说没有这种树；打电话给住洋房的朋友，他们表示没有听说过这种树，向来不喜唠叨的我样林嫂上身，开始发图片发文字，不厌其烦地给人科普：辣木，又叫鼓槌树，原产于印度，其叶子和种子都含有丰富的营养；含钙量是牛奶的四倍，与大豆一样含有蛋白质及氨基酸；补钙的同时也能补锌补铁补钾，还可以减肥却不损伤肌体……又叫奇迹之树！

可是，科普得再好，仍然没有找到树苗，种树计划暂时搁浅，转而开始寻找树叶。有人说在小印度，有人说在印度同胞开的杂货店，小印度没时间去，印度同胞的杂货店跑了几家，脚酸腿软，仍遍寻不获。

想到文中介绍，这种树菲律宾多的是，也是菲律宾人常吃的食物，干脆把重任交给了菲佣，嘱她白天没事出去找找，想法买来。没想到，附近的巴刹多的是，她不费吹灰之力捧了两大把回来！

当晚，我们全家就吃上了“奇迹之树”那些细小青葱的绿叶子，期待它让我们的身体更健康。

